



小四海堂叢書

資治通鑒評

三

14
136
3



門4曾4
號 136
卷 3



嘉永己酉鐫

資治通鑑評

簡堂藏版

簡堂燕歌

資治通鑑評

嘉禾已酉歲

通鑑評引

羽倉簡堂儒吏之翹秀者也撥煩理劇方呈盤錯
之用一旦挂吏議褫職屏居蕭散無事粲粲之材
靡所施之不堪寂寂廼就凍水通鑑一千年間事
下之評隲闡幽而顯微誅姦而發潛瞭乎如秦鏡
之照肝膽物無有遁形間有瑰怪弔詭幾乎炫奇
駭俗者及細咀嚼之亦皆洞微燭隱犁然合人之
至情蓋其生平之所區處即今日之所論斷今日
之所褒貶即生平之所薦劾無絲毫迂腐之氣爪

於筆端偉矣古來評史之書纍纍邱積大都泥正
議而昧人情張主考據以抹殺時執讀未竟卷惟
恐卧遍閱此等編後誦簡堂之評譬之喧啾百鳥
群忽見孤鳳皇快不可言也然朝廷寬宏愛惜人
才滌瑕錄用者不尠簡堂齒髮未衰精力充裕足
以有作為斯編之所辨析他日應復見于注措未
必爲紙上之空言也

弘化乙巳如月古賀煜識

自敘

譬諸山海川陸六經圖也念二史誌也誌以識沿
革圖以詳曲折苟得其用斯足矣亦安暇及其他
而讀史者徒爲欣戚於古人論之不已又隨筆之
是何異夫攘臂角觝垂涕演戲者乎今秋予遭譴
戲門不出昕夕讀涑水史自誓不下評語既而至
理亂得喪之際故習萌茁不能抑遏因謂禍福之
來上者因經察之於未然次者因史警之於已往
而愈下者或籍評語牖其蒙則論史亦非無用也

乃錄所見得二百二十餘則題曰涑水史評夫在
野立言君子之事也予非敢效此唯得以免天壤
一蠹物之譏茲幸矣
于時天保十四年歲在癸卯至日用九識

其時天保十四年歲在癸卯至日用九識
其時天保十四年歲在癸卯至日用九識
其時天保十四年歲在癸卯至日用九識
其時天保十四年歲在癸卯至日用九識
其時天保十四年歲在癸卯至日用九識
其時天保十四年歲在癸卯至日用九識
其時天保十四年歲在癸卯至日用九識
其時天保十四年歲在癸卯至日用九識
其時天保十四年歲在癸卯至日用九識
其時天保十四年歲在癸卯至日用九識

資治通鑑評卷上

五十人平味其書羽倉用九士乾甫著

周紀

烈王六年是日烹阿大夫及左右嘗譽者而秦焚
受賂處以湯鑊刑浮矣但其一振積惰不可無
太此霹靂手段不味無罪而編之以時焚王封之

顯王十年初言今不便者有來言今便鞅曰云云
刑太子傅人或辨之謫言今便者非鞅孰能之
赧王三十六年立樂毅為齊王毅惶恐不受

樂毅韓信克齊一也。而毅辭王，信請王。漢高祖趙封毅孫叔為華成君，豈有感於此者歟。報王五十二年，應侯曰：歇為人臣，出身以徇其主，太子立必用歇，不知無罪而歸之，以親楚王從之。是歇與睢，灰語已熟，今楚太子逃歸也。睢因此招厚賂，歇因此握重權，畢竟一場般演，而秦楚國王不之寤也。

五十八年，知其有娠，至孕期年而生子政。

鄭賈無厭，陰圖篡奪，故為斯說耳。他日蜀道之

誅君何親于秦，而稱仲父，語意可見。

秦紀

秦始皇三十四年，謫治獄吏不直，及覆獄故失者。

世平重在秋官，帝夜理書以衡石自程，又痛治

獄吏，皆知其所急者。

二十六年，周得火德，秦代周，從所不勝為水德。

五行之說，固不足論，然上焉夏殷周，下焉漢魏

李晉，皆取義相生，而秦取義相克，祖龍剛戾可知。

二世帝元年，陳涉不聽，遂自立為王，號張楚。

匹夫僭稱開闢所無。涉之作俑。郡縣之制使然。季拔劍斬蛇。有老嫗哭曰云云。因忽不見。是與陳涉狐鳴何異。但其成者為真。敗者為偽。漢紀六。太祖元年。富貴不歸故鄉。如衣繡夜行。誰知之者。新安之阬。秦人恨羽入骨。若都咸陽。楚人思歸。秦人思亂。羽安得一日肆力於外。傳曰。地利不如人和。其背關東歸。寔為石畫。衣繡夜行。乃代將士言之耳。羽豈戀故土者乎。

漢王亦因令良厚遺項伯。使盡請漢中地。

帝目中無三秦。況乎區區漢中。是亦不過示羽無東意。

四年。乃為高俎。置太公其上。告漢王曰云云。

兵食無闕。何用刼質。刼質祇示弱耳。

六年。嘗過樊。將軍噲噲跪拜送迎。言稱臣曰云云。

信新得罪。噲懼聯漆。過敬遠之。即戚屬常態。

留侯曰。陛下不知乎此謀反耳。

沙中偶語。安必謀反。良言之不疑。帝聞之不駭。

君臣遭際可想。若在庸主，一喫驚輒興大獄矣。於是冒頓大怒曰：地者國之本也，柰何予之。

東胡驕情，斯時求一畚羊，亦必籍名擊之，棄地之與名馬厭氏，固非有輕重。

十一年，相國給信曰：雖病強入賀，至斬之。

能薦淮陰能殺淮陰，恭謹者心腸叵測。

十二年，陛下必欲廢嫡而立少，臣願先伏誅。

呂雉乳虎，帝不先除之，而欲特廢太子，其致囂囂空矣。

相國何以長安地陝，上林中多空地，棄願令民得入田，毋收粟爲禽獸食。上大怒曰：云云。曰：曷下。帝見何恤民之意，知曩日強買田宅，致民鬪訴，乃出於自汗之詐術，故怒甚耳，非怒受貨。

世宗元朔二年，主父偃說上曰：至不削而稍弱矣。聽諸侯王推私恩，分子弟邑，賈生治安策中一段，此議在吳楚強大時，誠爲至計。今也藩國寢小，力僅修朝貢，而又聽割地，是爲後來莽篡漢之資也。偃者賈生罪人。

資治通鑑評卷上
元狩三年。所謂才者。猶有用之器也。有才而不肯盡用。與無才同。不殺何施。

不殺何施四字。器使才人秘訣。唐武后明太祖亦以此術收其効。

元封五年。上以名臣文武欲盡。乃下詔曰云云。

求才不錄小過。誠得器使之方。予悲庸主欲人必如顏曾。而鄉愿競進。百事糊塗。

征和元年。問武始侯昌。曰無咎無譽。上曰如是可矣。遣使者立昌爲趙王。林中定空此表願今月餘

帝求非常士如渴。而立趙後。則取無咎無譽之武始侯。器使之妙。咸出意表。

昭帝元鳳三年。後侍御史治實。以桑遷通經術。知父謀反。而不諫爭。與反者身無異。

坐謀反者。當論與知不與知。不當論經術之通不通。畢竟文弊。

中宗元康二年。乃更選後宮無子而謹慎者。

立后。置有寵有子。而取無寵無子。亦有一理。

神爵三年。詔曰。至其益吏百石以下俸十五。

帝生長民間。詳知小吏侵漁。故有此詔。而其益
俸不及大吏。尤得養廉之術。

甘露元年。帝作色曰。至亂我家者太子也。

帝爲大臣所立。勢不可盡收下權。其得收之在
太子矣。而察太子仁柔不堪其任。故有此歎也。
厥後權歸王氏。漢祚中絕。可謂目水晶。

元帝初元二年。召顯等責問。以議不詳。皆免冠謝。
議不詳。薄罪也。顯等讒殺宰相。而止於免冠謝。
邦憲安在。

建昭二年。房指謂石顯。上亦知之。謂房曰。已諭。

拒諫入主匪德。然尚有可醫者。如帝不拒不容。

黷類釘糠芥水者。雖扁鵲將望而走矣。無財貪患。

成帝鴻嘉三年。是日詔尚書。奏文帝時誅將軍薄。

昭故事。

是舉負勝乃父憤憤。惜其止於恐嚇。

永始三年。取民所上書。陛下之所善。試下之廷尉。

廷尉必曰。非所宜言。大不敬。以此卜之一矣。

是權道也。然驗迎合莫捷焉。厥後魏明帝知劉。

曄姦亦用此術也。元延元年上曰勿易因而輯之以旌直臣。

帝知張禹陰黨王氏故有此言非唯賞雲之直世祖建武十九年立陽爲皇太子。

立陽有鑒於呂亂也。後儒淺帝輒爲訾譏可厭。顯宗永平七年均下記屬縣云云其後無復虎患。九江實有虎患均決不去檻穽其退殘吏而銷其虎暴著眼極慧。

均謂人曰至時未可改也久將自苦之乃可言耳。先時而言言不果行或遭譴何所以有曲突移薪之誠。

八年人歿精神不滅隨復受形至皆有報應。一切禍福歸之報應所以有冤親平等語。殤帝延平元年羽林介胄之士悉通孝經。

永平政化洵美矣然至禁軍通經予不甚取之。安帝延光元年漢典舊事丞相所請靡有不聽請無不聽故不敢猥請漢代待大臣有禮。

四年遣司徒劉熹詣郊廟社稷告天請命其夕乃發喪

請命固屬無益然行之於已崩之後欺妄殊甚株守故事不顧義理當否叔世常態

靈帝中平二年是歲帝造萬金堂於西園云云

帝引帑藏而充內庫是宮牆外視為他有也四方未貳而先弃四方暗主自小可悲耳

獻帝初平三年邕謝曰至願黥首刖足繼成漢史

使邕作之斷非范史之比才人可惜習蟹書者有犯流以

下聽以譯書贖罪亦權宜一術

王允曰一歲不可再赦不許

夫惡數赦平世之事也是何等時而不聽催等所請

興平二年沮授說袁紹曰至若不早定必有先之者矣紹不從

迎駕宮鄴當時至計而以漢室難興斥之何也若令漢室可興迎駕亦非所爭唯其斷斷難興乃所以急於迎駕也惜紹不解此意

建安二十四年。權嘗為其子求昏於羽。云云。權之求昏。間之於備也。而羽之詈絕。幾乎攻心為上。

魏紀

烈祖太和五年。詔報曰。至下吏懼譴。以至於此耳。

惠不下究。或還苦之。皆由奉行者懼譴過深。宋

源之曰。人臣不忠。莫大於無過。亦為懼譴者提耳疾聲也。

六年。護軍將軍蔣濟議以為既示天下以弱。云云。秦每有東師。開關引敵。而諸侯益畏之。寵請移

城。亦示強非示弱。見明年權來侵。不能上岸而還。移城果為得計。籌海防者。尤不可無是慮。

青龍二年。謂諸將曰。亮若出武功依山而東。誠為可憂。若西上五丈原。諸將無事矣。

依山而東。果為下策。據五丈原。果為上策。懿知亮出上策。故吐大言。為不出戰地耳。

三年。吏守舊令。對曰。云云。阜怒杖吏一百。

霍光賞尚符璽郎。阜杖御府吏。其事相反。而於致君之心一也。

今漢已久亾。魏已得之。何所追興祥兆乎。此石當今之變異。而將來之符瑞也。

得意人樂無事。失意人喜有事。推究此理。天意亦可知矣。張璠一言。誠足霍除千古蔽蒙。

元帝景元四年。若陛下降魏。魏不裂土以封陛下者。周請身詣京都以古義爭之。

周謂魏以東吳未賓。不得不禮得矣。至以湯武待司馬昭。不堪盧胡。

咸熙元年。會以瓘兵少。欲令艾殺瓘。因以為艾罪。

會欲一網除瓘艾。而不知身在司馬昭網中。

甲戌改元。

司馬氏將受魏禪。所以年名取諸堯典。

晉紀

世祖泰始四年。請抄新律。死罪條目。懸之亭傳。以示民從之。

是可取法者。若其更定律令。而故秘之。何異夜行禁燭。

八年。既而充愷以帝已知而不責。愈無所憚。

因承於拷具而不承於己拷知其止於此也故
人主多其察少其發發也必有所罰而人自重
慎法矣

咸寧四年多引古義給使張泓曰云云

賈充當出不出因荀勗計畫太子當廢不廢因
張泓指教恨恨

五年僕射山濤退而告人曰云云

中主或籍外懼愚如太子雖吳蜀竝存何益濤
一語不及易儲而有此說阿賈充也

羊祜曰既平之後方

勞聖慮別有深意與濤不同而充牢持釋吳之議恐受南貨也

中書監荀勗以為省吏不如省官省官不如省事
省事不如清心

咸請省冗吏寔為急務若有不可者斟酌行之
在勗等曷為吐此過高不情之語排斥好議
大康元年濬舉帆直指建康報曰風利不得泊也
渾向妄奏吳寇欲沮南伐其為充勗黨與昭矣
惟時濬若過渾渾果不聽度江濬舉帆直入建
康非喜專功憂蕩平無期也

賈充謂皓曰云云。皓曰：人臣有弒其君及姦回不忠者，則加此刑耳。充默然甚愧，而皓顏色無怍。充冷語侵皓，皓冷語折之。人情常事，且見臣亦設此座以待陛下語，皓不屈天子，曷難於充，而以顏色無怍作辭，不當。他如隋宮裡不得胡粉一兩，以爲獨孤儉德所致，咸係時人諛辭，而秉史筆者受欺，涑水亦仍收之，不能無遺憾。惠帝元康七年，名教內自有樂地，何必乃爾。予作詩曰：仰觀自家天，高乎隣家天。天豈有高

低，所目卽昏然。人能了此理，孰復不神仙。

永康元年，張華少子躡勸華遜位，華不從，曰云云。

李林甫不聽子佺言，畏多仇怨也。華乃無之，而

戀職不去，遂遭夷族，視李夏醜。

哀帝隆和元年，溫上疏請遷都洛陽云云。

述察姦衷，著蔡不帝，每溫窺窬，恰好湊著。王述

謝安在朝，天未棄典午也。

興寧二年，辛未，帝以藥發，不能親萬機。

人主餌丹，喪命始於此。大抵學佛者，誤其國，學

仙者誤其身。

海西公太和四年。不若盡舉見衆直趨鄴城。彼畏公威名。必望風逃潰。北歸遼碣。至溫又不從。

見暉謀北走。若用超策。鄴城可取。然溫立大功。則不得無九錫之議。枋頭失律。典午大幸。

五年。猛表令叛狀。至待之如舊。

審刀賣令。欲併陷垂。事至巧矣。然其謀易見。堅不用猛遺言。信垂愈牢。蓋由有此事。猛曰。亞夫前卻人主以求名。臣竊少之。

猛弃軍來謁。反譏亞夫求名。亞夫豈求名者乎。烈宗寧康三年。堅親至猛第視病。訪以後事。猛曰。云云。言終而卒。

堅已有天下八分之地。而曰勿以晉爲圖。豈人情哉。不如因而勸之。遣慕容垂益州。遣姚萇楊州。符融鎮荊州。三方漸蹙晉境。克平非難。夫垂與萇。其意叵測。非據故地。則不得豹變。今東西易置。其患無有。其功可收。

太元二年。愔大怒曰。云云。遂不復哭。

改父書而銷溫怒遺溫書而止父哀超生歿以計畫濟孝

九年泓眾至十餘萬遣使謂秦王堅曰吳王已定關東可速資備大駕奉送家兄皇帝

使辭倨傲欲堅殺兄暉也而泓為弟冲所弒冲亦遇弒出乎爾反于爾天道可畏矣

安帝隆安五年乞詐言臣死暴臣罪惡蒙遜必反男成此策師蘇秦轅戾報讐也然比秦更巧

義熙三年燕今稱藩送伎至所請乃可得也

愷若對曰劉裕乞十二郡地則與之燕乞母妻

則不與魏夏聞之乃謂向割地與晉非嘉裕忠

畏裕強也臣恐二虜由此生窺窬興聞之果不

責稱藩送伎唯唯承命愷不稱使乎之任秦燕汲汲

大樂而皆為不解樂田舍公所擒可笑也

五年征虜將軍公孫五樓曰云云

讒人多仇一旦城陷則來匕首故及危急之際

則陳至計朱异請納桃棒之降亦是

賀太后曰不可是過美必有不善

過美多凶。然非過美爲凶。過寵爲凶也。見賈后亂晉家。過醜亦有不善焉。

六年。昶知裕終不用其言。至封表畢。仰藥而卒。

昶知京城不守。遺表自殺。意乃忠矣。如其言無效。何。張劭以民臨水望賊。卜裕必勝。視昶眼慧。九年。朱齡石等至白帝。發函書曰云云。

外水趨蜀之策。豫告恐有漏者。不告恐有違者。以故封函與之。裕用意無微不至。

十二年。仲德入滑臺。宣言曰。晉本欲以布帛七萬

匹假道於魏。不謂魏之諸將弃城遽去。

仲德又曰。借空城息兵。行當西行。語語兒視索虜。當時晉人氣燄可想。

斬尉建於城下。投尸于河云云。

大棄城之將。誅諸敵前可也。然誅之而不一戰。聽晉人自來自去。則此舉祇示弱。以自摧士氣耳。

宋紀

營陽王景平元年。崔浩獨師事之。從受其術。且上書贊明其事。曰云云。

人之佞佛以有歿也。令人不歿，佛亦無用。浩察佛狸英武有餘，而學識不足，故先進不歿之說。而後毀焚經像，其心良苦矣。涑水尤浩信謙之未察其衷也。唐武宋徽斥佛亦因過信道士。

太祖元嘉四年夏，主不及入城，遂奔上邳。

敗還，不得入城。追兵之急可知。此役魏主以棊征勢得統萬。

十三年，弼醉拔刀止之，故燕主得逃去。筆頭公之忠直而有此失，禍水誠可畏。

二十七年六月己亥，詔殺清河崔氏。

柳元景傳有浩異圖謀泄被誅之事，而涑水不取。豈以浩不容有斯鹵莽耶？然智謀士敵國所惡，安知南人縱間陷之，觀是歲宋大舉伐魏，柳傳所載不可全廢。

二十八年，魏主遺質書曰：吾今所遣鬥兵盡非我國人。至卿若殺之，無所不利。利我將士歿，文意滅裂，絕不類人主語。宜招宋人毒詈也。

上每命將出師常授以成律。交戰日時亦待中詔。是學光武而誤者。光武明於兵機。然其所授不過大方大略。若纖悉受旨。馮耿亦不得奏捷矣。二十九年。太子圖富貴。更是一理。云云。細嚼此語。帝胸裏自存多少荆棘。合殿之變。其所由來者有矣。史思明曰。殺我太早。何不待我克長安。亦所以招其刺刃。太宗泰豫元年。樂安宣穆公蔡興宗卒。諍臣疎於機變。策士乏於忠謇。公兼二長而有之。又能在猜虐之朝。以顯榮終。立品可想。

蒼梧王元徽二年。道逢休範兵。弃首於水。挺身得達。唱云已平。至休範將士亦不之知。

若將休範首級。揭示賊衆。安有毒戰累日。送首建康誤矣。弃首水中。愈誤矣。

齊紀

高宗建武元年。今世等無奇才。不若取士於門。

盡言世無精鑒。不若取士於門。

魏主欲變易舊風。壬寅詔禁士民胡服。

後儒多尤此舉。然觀金世宗務復故俗。而一傳

不能制最爾滕骨孰得孰失畢竟國之強弱由法之在亾非係俗之華夷

二年山水者仁智之所樂宜復修之帝曰云云

成於築鑿者仁智所惡魏主不從宜矣

魏王謂侍臣曰至臣下莫肯公言得失是也

胡人質故勇於致死而不勇於進言如耶律完顏亦是

三年廢恂為庶人置於河陽無鼻城

周禮革車服制度者劓置恂無鼻城亦孝文之

文也

梁紀

高祖天監五年使御史中尉崔亮彈蠻在漢中掠

人為奴婢蠻以漢中所得美女賂暉云云不難神

權宵尤惡分疏有理者蠻得肆掠之名仍賂肆

掠之美女即所以追檻徵

大通二年時都督高歡勸榮稱帝

是猶劉裕誘桓玄篡晉也榮若從之歡非身終

臣位者

見宮闕壯麗列樹成行。至由是罷遷都之議。操徙孝獻於許。歡移孝靜於鄴。皆置諸我家。而防不虞也。榮若遷都晉陽。孝莊安得下手。見宮闕壯麗而廢。至計。竟是秀容山胡。

至戰時慮廢騰逐。不聽斬級。以棒棒之而已。榮不聽斬級。尤妙。或云力戰出於邀賞。不聽斬級。孰敢前進。是不知軍有法也。前者顧後者斬。何有退恐者。賀若弼之敗陳。亦乘其閱馘也。而在後世。火鎗盛行。首級尤難識別。苟有一人冒

賞者。一軍解怠矣。李伯紀胡世寧論斬級之害。可參攷。中大同元年。交廣專以金銀為貨。

西洋諸國。銅少銀多。是以市舶盛處。銀貨早行。今也滿天下。上供下賜。無非此物。然論貨源。則在他矣。貨源在他。則權亦在他。鴉片之變。廣人多為卷髮耳目。是不可不思。先是景與歡約曰。至所賜書皆請加微點。詐書欺人。景慣用手段。故為防虞亦至。

大清元年上乃定議納景。姑蘇刺史王景
 人尤帝納降。然當時拒降。景必以河南全甲入
 寇。其為禍也愈甚矣。故曰姑納其降。殫渠精銳
 於魏師。誠為得計。但恨給得不速。除之耳。景
 遂以淵明為都督。肥宗室為人司命。是梁代極弊條例。而其源
 中出於晉武重諸王職任。紹宗乃縱之。
 二年。景若就擒。公復何用。紹宗乃縱之。
 景猶虺蜚。往處肆齧。紹宗縱景南奔。自有深

意。非弓藏狗烹之故。太宗大寶元年。湘東王繹遣使以書止之。曰云云。
 景為繹戕二宮。繹為景沮援軍。試權其罪。秤欄
 中折。世祖承聖三年。長孫儉問。謹曰。為蕭繹之計。將如
 之何。謹曰云云。自古為敵言三策者。不顧其得失。以渠不能出
 者為上中策。以渠不能不出者為下策。而曰必
 出下策。是皆不過安眾心與銜己才也。今謹所

言則異於是。當時繹出上計，梁社可保，出中策，援軍可待，而皆非不能為者，情緩不為也。謹揣之如蓍龜然。獄中死囚且數千人，有司請釋之以充戰士，帝不許，悉令陪殺之。秦釋刑徒為兵，今帝欲先城陷而決死囚，慘酷浮於胡亥矣。辛未，帝為魏人所殺。讀史惡夷之凌華大之虐小，人情所同，而帝之

死乃覺快愉。當時梁諸將觀望不救，空矣。敬帝紹泰元年，遂勅道士皆剃髮為沙門。道士可廢，廢歸畎畝可也。胡要剃髮為沙門。

陳紀

世祖天嘉元年，楊愔欲加澄汰，乃先自表解開府及開封王。

愔招禍昉於此，其明於謀國而不明於謀身，寔為高氏晁錯、金眼之酷，不堪竟讀。

高宗大建五年，號令萱曰太姬。至班在長公主上。

鑿寵枋政。更是一理。緯令刑餘老婆執樞權。絕不可曉。

八年丁酉。周主發長安。

癸巳還。丁酉發。中間僅得三日。英武可想。

齊主問計於朝臣。皆曰。宜省賦息役。以慰民心。

眉火耳雷。猶論省賦息役。齊廷無人也。自古姦

臣專權。必引宵人有才者。婦女執柄。乃無分於

忠邪。唯用無能爲者。故及事急。有此呆議。

十一年。曰樂運。不顧其死。欲以求名。云云。

指忠直爲求名。故得拯之於必死。崑譎諫尤妙。

周鑄永通萬國錢。一當千。

先是。吳鑄當千。皆病太重而止。予謂。當千重不

過十餘錢。但精字畫銅質。務令僞造不得。惡有

不行之理。清邱嘉穗銅鈔議可併攷。

十二年。迴擲弓於地。詈左丞相極口而自殺。

孝寬將垂死之年。盡力破迴。阿普六茹也。逍遙

公家有斯熱腸人。可恨可恨。

十三年。頰請追之。隋主曰。此不欲預吾事耳。置之。

儒生胸裡。輒爲姦雄洞見。所以爲之驅使。
隋紀

高祖開皇十六年。詔決死罪者。三奏然後行刑。
一錢處死。三奏何益。且其三奏者。須臾奏訖。則
徒增繁冗耳。

十七年。若如公意。何不別制天子兒律。云云。

宋齊二明。忍於宗室。梁元忍於昆弟。帝父忍於
子。子忍於父。彌逼彌薄。天惡得不更擇億兆之
君師耶。

二十年。是後百工作役。並加程課。以日長故也。

欲實晝日漸長之瑞。而工役加程課。癡人前不
可說夢。

仁壽二年。詔以楊素經營葬事。勤求吉地。云云。

瑣瑣擇地。稱爲大功業。沒字天子。作事皆俗。
煬帝大業六年。五品以上通著紫袍。
紫色始貴。歷代仍此。唯朱明氏代紫以緋。有嫌
於奪朱之語也。

恭帝義寧元年。泰山道士徐洪客獻書於密。云云。

恭直至江都執獨夫密向說玄感上策固不待洪
客說也然審時度勢有甚不可者向者金甌全
完故執煬帝則霸業就矣今也長安有天子洛
陽有天子加之薛舉蕭銑輩各自擁土又有建
德世克等陰伺動靜時勢如是而弃既成之業
遠爭江都一死骨迂莫甚焉但如柴孝和西襲
長安策雖非萬全或為可惜

資治通鑒評卷上

終

資治通鑒評卷下

唐紀
高祖武德元年李密據鞏洛以拒化及
思歸之兵氣盛縱之入關唐亦小疲胡為遮之
徒喪精銳帝向遺書騎密曰使為我塞成臯之
道綴東都之兵果如所揣矣
李密將入朝至溫聞元文都等死乃還金墉
密志大不急於篡位委以討伐皇泰尚可保數

年之祚。惜其為卷髮賊所先。外皇未尚下社
 七年。若焚長安而不都。則胡寇自息矣。上以為然。
 非策孰甚焉。是時微秦王。河洛左社。何異晉季。
 太宗貞觀五年。詔僧尼道士致拜父母。卷九十八
 佛者小懲小盛。大懲大盛。寔為人主勅敵。帝漸
 高化以歸我儒。拔本塞源之術也。歐公本論
此詔注脚
 上謂執政曰。至苟自不能受諫。安能諫人。
 帝不唯善容諫。又善令人進諫。又善誨人能諫
 之道。用意至此。欲求無治。豈可得哉。

六年。仍敕天下死囚皆縱遣。使至期來詣京師。
 帝錄死囚。適有憫然不能已者。然無故赦之。則
 法亾。故期來秋就死。而其實已宥之也。不然何
 有州囚就死京師之理。帝意原為法。而非為名。
 宋儒非之何邪。又世父世叔對世直用幾
 七年。曰群臣上書可采。及召對多失次。何也。西史
 筆不及口常也。唯對君上。則有口不及筆者。人
 主不可不察。
 十年。法令不可數變。至自今變法宜詳慎而行。

法今不變。吏無由於招賂。吏得以爲奸。五字。詔中眼目。不察。

十一年。玄齡等定律五百條。立刑名二十等。

予讀唐律。有感於帝用意之深也。贓以絹匹定罪。又不載殺祖父母父母條。視後世直用錢數定罪。現載殺祖父母父母條。或似迂遠。而養廉厚俗在於此矣。或曰唐律過碎。是夫殺人。一而分謀殺。故殺門殺戲殺。過失殺。則有得生者。謀故鬥戲。過失。又各分尊卑長幼。小首從。則抵成者愈加少矣。他如盜毆誣。贓犯。亦各分一爲十分。十爲百。務求減等。律文焉得不碎。且夫律文

簡則酌情爲主。酌情而行。庸吏多失出入。黠吏多故出入。故失交至。而民無所措手足矣。唐律五百。吾尚病其簡。何過細之有。

十三年。詔停世封刺史。

畢竟邦建之與郡縣。偏行則有害。周秦是也。竝行則無害。本邦是也。

十九年。問告者爲誰。曰房玄齡。上曰果然。叱令腰斬。

帝天資明決。德稱乾剛。其斬告者而讓玄齡。不能自信。處置絕妙。世以貞觀政要爲人主必讀。

書然其所載不過仁惠一塗是豈足盡帝美耶
人主先就本紀及涑水史詳帝本色然後玩味
政要則其所得殊深矣

世勣見上將受其降師甲士數十人請曰云云
祖護將士絕不類耳順翁舉動勣者到底將才
二十一年上問玄齡何言對曰玄齡聞李緯除拜
尚書但云李緯美髭鬢帝遽改除緯洛州刺史
舉其美不美自見玄齡所以長於謀議然宵人
陷賢亦多斯手段人主宜加炯察者

二十二年新羅王金善德卒南對安羅門吞燕米
據韓史善德王名德曼真德王名勝曼涑水以
盜號為女主名誤事對書外錄未用必為首難
對曰天之所命人不能違也至上乃止

理亂興滅一切歸之定數則馮道輩為順命人
文天祥瞿式耜輩為逆命人淳風其術可取其
論不可取

二十三年上謂太子曰至若徘徊顧望當殺之耳
帝欲終事於高麗故遺命用勣耳不以公忠待

之自見語中。高祖好命用。故其不以公出。高宗永徽元年。對曰。以瓦為之。必不漏。上悅。為之罷獵。

貞觀政要亦載此對。此對在貞觀。乃為忠言。在永徽。乃似邀帝軟情矣。

龍朔三年。庚子。詔改來年元。

改元重典。然非急事。故告於歲末。用於歲首。誠為得宜。所惜高祖太宗皆一代一號。至帝屢改。是歲大食擊波斯。拂菻破之。南侵婆羅門。吞滅諸

胡。勝兵四十餘萬。古賀奏請。以善師。時史蓋軍太

大。食即魯西。自此其國漸大。所有殆一周世界。

垂而有龍動。與之頡頏。試論二國兵勢。龍動如火。

賊至萬里。東西無定。其禍雖烈。旋復燼滅。魯西

如水。螳穴之細。盈而後進。其患雖緩。一淪難復。

開耀元年。匪舒又為上造鏡殿。至遠。今別去。

仁軌一堂。數天子。暗指武氏也。帝唯別去壁鏡。

如其悞何。隋煬帝銅鑿屏。風先鏡殿有之。

永淳元年。即閱視赤縣獄。得盜一人。至託以詰盜。

其人笑許諾。比及東都，士馬萬數，不亾一錢。用盜防盜，一時權術。後世偷盜免死者，例充警迹人。蓋師此也。

則天后光宅元年，仁軌有奏事，願附使人以聞。

仁軌揣太后意，使嗣宗上告嗣宗書，智則智矣。然人情所不忍爲。

垂拱元年，壬戌制，九品以上及百姓咸令自舉。

太后雖聽自舉，刀鋸在後，故不至大濫。

三年，鳳閣侍郎韋方質奏，請如舊制，御史監軍。太

后曰云云，遂罷之。

太后破格罷御史監軍，視肅代以下例，遣宦者。

識見自別。

天授元年，太后策貢士於洛城殿。

武氏在高宗時，勸行批政，及自當之，求才如渴。

二年，徙關內戶數十萬，以實洛陽。

秦始漢高，徙民龕定之際，是易爲耳。武氏移戶。

清平七十年之後，而無有異言，才踰盤庚矣。

長壽元年，挾刑賞之柄，以駕御天下，政由己出，明

察善斷故當時英賢亦競爲之用。人主明於黜陟。他有匪德亦不妨也。魯西女主加太利那。淫暴浮於鬼婆。然能拓疆萬里。灰聞龍動。今女主兵威熾赫。泰西諸國勸陞帝位。女主辭曰。位崇恐疎下情。所志亦大於武氏矣。庚午貶知古江夏令仁傑彭澤令。

宰相貶爲縣令。非養廉之道。我邦大臣遭譴。有歿有流。有褫官。未有貶爲縣令者。得體可稱。神功元年。俊臣欲羅告武氏諸王及太平公主。

是雖愚人。知必敗者。俊臣圖之。殆類喪心。大抵勢生驕。驕生狂。器小者所不免。太后謂侍臣曰。自興俊臣歿。不復聞有反者。然則前歿者。不有冤耶。

革鼎之際。后以深法。鉗制異議。寔藉興俊臣等力。今陽如受欺者。因族其家。險絕惡絕。聖歷元年。旣射之如蝟。氣磔磔未歿。乃決其腹。割心投於地。猶赳赳然躍不止。古者制刑。除害而已。示警而已。故辜云焚云戮。

資治通鑑卷一百一十一
燒灰炭以怵觀者也。後世施諸生人，已乖示警之意，而至決腹割心，慘辣極矣。

久視元年，頊奏事，方援古引今，太后怒曰：「云云。」多引譬諭，說庸主法，非說英主法。頊喋喋陳列，而遭鬼婆恐嚇，癡呆。

常謂之國老而不名。

唐人才之盛，僅僅三百年，而前敵秦以後，後敵明以前，然至智德如公及汾陽，前後無有其匹。武氏世除梁公外，有朱敬則、王求禮、杜景儉、徐有功、張說、宋璟、姚崇及五王輩，故以唐代論之。

春人才莫盛於此時，但其將才不及武德乾元者，因寰中清穆耳。

長安四年，彥範曰：「為官擇人，豈必待其所欲，所不欲者，尤須與之。」

彥範所論極正，然其人之所欲，果其所長也，而必強之不欲之地，亦乖器使之道。天寶初，中宗神龍元年，太后見太子曰：「乃汝邪？」帝之愚，韋之悍，禍亂在目，武氏難於還政，有以。若令帝有中主之才，上陽保頤，安待五王。味甜桓彥範、張柬之謂曰：「今日豈公涕泣時邪？恐公禍。」

由此始。至出爲亳州刺史。元之故意出外，因免三思毒手。彥範等不知酷禍在前，反尤元之悲哉。二年，武三思陰令人疏皇后穢行，煬於天津橋。三思煬已臯而陷五王，學鬼婆殺女，誣蕭后遺智也。但於我善者，則爲善人；於我惡者，則爲惡人耳。三思有此決斷，所以果於作惡。睿宗景雲元年，帥丁匠二百餘人，執斧鋸以從。

起兵闕下，丁匠亦不可闕者。

玄宗開元二年，令諸州修常平倉法。

世下商權愈重，收之唯有常平倉耳。

二十一年，上曰：但使外無章奏，汝亦無憂。有頃京

兆奏其狀，上卽叱出付有司杖殺之。

是似天子反憚法官，然法官權不重，則天子威

不尊，帝之假其權，卽所以收其威。

二十二年，禁京城旬者，置病坊以廩之。

此法可取，凡傷戶乞錢者，不問疾病有無，一切

資治通鑑卷一百一十九
九
毆入病坊。則其歸畎畝者。十八九矣。病坊不唯
為廢疾者。

二十四年。又有史宰干者。與祿山同里閭。先後一
日生。

明季李自成張獻忠亦同里閭。歲月天生禍亂。
若有定數。

明召諸諫官謂曰。今明主在上。群臣將順之不暇。
烏用多言。至自是諫爭路絕矣。

稱主德而杜言路。巧絕惡絕。然林甫作斯說。乃

諱由帝自聖。自賢寢倦政事。則帝亦不為無罪。

天寶二年。祿山入言於上。上悉召入等人面試之。

入等人咸係朝貴親故。祿山以聞。自為怨府。倣

蘇溫嶠搏錢鳳故智也。即對策同非

十載。戶部郎中吉溫見祿山有寵。又附之。

趨已熱者。其人無害。趨未熱者。其人可畏。溫附

祿國忠而圖林甫。又附祿山而圖國忠是也。

十一載。十一月丁卯。林甫薨。溫亦上言請降其非

林甫所喜在耳目爪牙。不在貢諛獻媚。肆虺毒

十九年以寵榮終有由不亦貴歟
肅宗至德元載郭子儀李光弼亦上言請引兵北
取范陽覆其巢穴又州將山節國圖少則也後一
先取范陽當時至策若從郭李所請祿山河上
十一張鬼耳惜乎急於收復永失河朔之
祿山初以卒三千授思明使定河北

賊攻二京襍用諸將而拒郭李獨用思明長於
知人也然見授卒寡少亦似忌其才者矣
乾元元年朝廷因以希逸為節度副使

涑水深非此舉而揚藝祖收權之美然已亂之
唐與方興之宋國勢不同安得不聽所請然自
希逸仍得節鉞田承嗣李懷仙等相繼請降則
此舉反稱權宜處置
二年李光弼曰云云魚朝恩以為不可乃止
安有六十萬眾萃攻一城之理若光弼策分兵
鎖思明於魏城則慶緒喪所恃出降必矣
思明入洛陽城空無所得畏光弼倚其後不敢入
宮退屯白馬寺南

光弼不據于洛陽于潼關僻守河陽而賊不得西寸步何其神哉然無公威名而做此賊分兵羈縻直趨長安矣

日越默計久之謂其下曰今失李光弼得希顥而歸吾死必矣不如降遂請降

將士畏法而不畏敵始可與言戰此一段思明令嚴日越兵精臨淮善料一一如睹
召諸將問曰向來賊陳何方最堅曰西北隅光弼命其將郝廷玉當之廷玉請騎兵五百與之三百

高洋遣將擊柔然請益兵則更減其半皆激勵致之死力也然是名將手段妄意學之徒喪精銳岳武穆之於楊再興不無可憾

代宗大歷十三年成德節度使李寶臣請復姓張許之

藩鎮請還賜姓輕蔑朝廷至矣若使建寧嗣肅宗安有此事

請且以爲刺史使周知人閒利病俟報政而用之才人用之一日有一日之益衮才不足鄴侯衙

役而引漢宣試人法。顏甲不止十重。

德宗建中元年。約百姓丁產定等級。改作兩税法。

世亂多故。非易知之法。吏姦難防。炎兩税法。極

得時宜者。

稅額一定。則農喜無加租。悉力耕耘。不復顧末業。上下兩得。莫便焉。

上曰。爾愛其費。我愛其禮。

帝之鄙吝。而有是語。何異鸚鵡能言。

三年。詔借商人錢。計所得纔八十餘萬緡。

京師雖經喪亂。然所得止於此。貧亦已甚。若我

金城鴻賀二氏。一家辦之。有餘矣。

興元元年。晟軍秋毫不犯。懷光軍士惡其異已。

是病不唯軍士有之。文吏為殊甚。

對曰。今天下旱蝗。上曰善。朕深諭之矣。

帝善拒諫。但至財利之言。聽如響應。

貞元三年。朕今用卿。欲與卿有約。卿慎勿報仇。

帝相盧杞。宜為此約。此約於鄴侯同腐鼠之嚇。

四年。泌曰。天命他人。皆可以言之。唯君相不可言。

蓋君相所以造命也。

是亦名言。君相宜以記紳。

九年奸人銷錢為銅器以求贏請悉禁銅器

錢貴有盜鑄錢賤有銷毀勢也銷毀而錢價平

於官為利何必禁之

穀帛出於民錢貨出於官故錢貴比物貴害小

十年移東就西使為課績取此適彼遂號羨餘

貞以財利謀驟進者無不出於此術人主所當深

察

十三年京師遊手萬家無土著生業仰宮市取給

遊手可毆胡為存恤蘇弁之言對明主則為諷

諫對暗主則為邀合

憲宗元和四年欲令實惠及人無如減其租稅

是為確言蓋蠲者小大隨分受恩賑乃不能惠

十無不同而至於貸有害無利況於貸而收息者

哉

七年以興為魏博節度使忠順未還制命已至魏

州興流涕感恩

帝寵異興而開有功者襲職之路寔為權宜石

畫畢竟河朔兵馬之地非財賦之土但令將帥

忠順何須彼此移易

八年存誠對曰陛下必欲面釋此僧請先殺臣然後取之不然臣期不奉詔上嘉而從之

諍臣之饒於斯為盛見柳公綽薛存誠等緘默

於貞元謬謂於元和君明臣直之效晰矣駿河城中

有蘇鐵四株

俊廟時

命致

江都

留守武某

對曰樹大城門不可出再

命踰

城出之

某復

對曰臣為留守除飛鳥外不聽一物

踰城

嘉弊止之

致君之心極類存誠

十年度奏云云始請於私第見客許之而亦良

是雖瑣事非度不請非帝不許亦足以見遭際

之美

十二年諸將皆失色監軍哭曰果落李祐姦計

是危為揚叔元者非愬軍令嚴肅生一怪事矣

十四年罇讒群於上曰群於陛下惜孝德二字

細人每摘言語文字而陷正人極是惡摸樣

十五年徙田弘正為成德節度使以王承元為義

成節度使

承元忠順待之宜如弘正穆宗手滑移易因喪

趙魏二鎮自是之後恢復絕望矣

敬宗寶歷元年上曰驪山若此之凶邪至謂左右

曰彼叩頭者之言安足信哉。太宗屢幸驪山而權輿遠引周幽秦始其遭戲弄空矣。人主厭諫多由此輩誤之。二年張權輿上言度名應圖讖。其旨可知。誣奏晉公殆類狂人叩頭者言不可輕信。載義權知留後。載義承乾之後也。燕地隣胡而載義出於太宗事朝恭順若封爲燕王盛置官屬亦革藩鎮舊習一術。文宗開成五年故事新天子卽位兩省官同署名。

至諫議大夫裴夷直漏名由是出爲杭州刺史。若有漏名追加可也。胡爲捏合故事大抵衰季之世飯匕成矩劣者賴飾其愚黠者賴嫁其非。宣皆以一例字釀出千百弊事。武宗會昌三年其略曰澤潞一鎮與卿事體不同。諸鎮抗命不過畏移與割故此詔一出則趙魏燕爭先効力贊皇洞察時情如懸鏡然。其黨送歸私第士良教以固權寵之術曰云云。盡君之術莫先於禁讀書自漢季十常侍傳爲

秘訣

五年銅象鍾磬以鑄錢

銅象鍾磬非室中物斂之而民不擾毀之而事

無缺故供錢料莫善於銅象鍾磬

尺以下像易致埋沒故禁

左小像而縱大像亦備之銅一術

宣宗大中元年凡德裕所薄者皆不次用之

君相忌刻務攻會昌故大中十二年唯事廷臣

黜陟而如諸鎮諸夷置之度外於此皇威萎蕩

十八子亾徵見矣

三年崖州司戶李德裕卒

能以一身擔負國事孰復如公者間有疵瑕不

論可也公才譬猶藥中峻劑遭時大棘愈見其

効如白敏中令孤陶無公之能而有公之毒此

輩翱翔時事可知矣

五年進士孫樵上言云云

天下滔滔希旨詆先朝樵於此時特論復佛寺

之非不辱韓門弟子

八年上閉目搖首曰全未全未尚畏之

相府無才。則人主孤子。宜其畏宦豎如觸腫尖。九年。仍詔自今戎臣失律。并坐監軍。

此制一出。監使不得不與軍議。比前爲害愈甚。十二年。奏事畢。忽怡然曰。云云。復整容曰。云云。

一擒一縱。深得御下之術。惜哉。有君無臣。

對曰。亂則未亂。但徼幸者多。亂亦非難。

賂遺盛行。將亂之勢也。故曰。亂則未亂。君臣隱語。不敢顯言。亦畏闖禍也。

昭宗乾寧二年。乘此勝勢。遂取鳳翔。一勞永逸。時

不可失。臣屯軍渭北。專俟進止。

人此際。不當更請進止。徑取鳳翔。挾天子而令諸鎮。孰敢制之。若有不可者。留存勗於京師。如高

澄。相孝靜。亦足威制四方。惜乎失此好會。

天復二年。韋貽範之爲相也。多受人賂許以官。旣而以母喪罷去。日爲債家所課。

曹氏而還。禪代相繼。天子易姓。而百官進位。故臨革鼎。奔競愈甚。金元以後。攻伐相繼。則人不

復喜仕官。往往遁歸鄉里。蓋今日畏歿者。卽前

日貪祿者。而其無廉恥一也。今日界外者。皆
後梁紀。無不盡言。甚矣。其時。梁人。不
均。王貞明二年。出陰地關。奄至晉陽。城下晝夜急
攻。至城幾陷者數四。此舉敗局中一好著。不可以成敗論之。
後唐紀。莊宗同光元年。是夕未曙。或報翔曰。崇政李太保
入朝矣。翔歎曰。李振謬為丈夫。誰外天子而今。若
不。此友百忍曰。生之可惜。以死之易。若今死不易。

生亦不足甚惜焉。予繙史見翔從容殉國。振強
顏入朝。旋遭族誅。泫然有感於此友言也。
三年。紹宏薦紹欽。有益世奇才。雖孫吳不如。
河上之役。欽無能。天下所共知。若非欽行貨宏。
通貨帝受貨。安有斯呆薦。

郭崇韜曰。段凝。此國之將。姦諂絕倫。不可信也。
帝已受貨。然知凝無能。故廷議而嫁怨崇韜耳。
明宗天成元年。出粧具及三銀盆。幼子三人於外
曰。至請鬻以贍軍。

自古宮闈釀亂皆由奢靡今劉以鄙吝世降女
戎亦自下矣

長興二年比得獸餘稼無幾至故不為耳

畋獵講武損益非所論然在相斫之世人習戰
鬪罷之亦可

後晉紀

高祖天福元年劉知遠諫曰稱臣可矣以父事之
太過厚

五代之亂沃鐵黃袍變於昕暮人習為常終至

不甚恥稱臣悲哉

問策於群臣吏部侍郎永清龍敏請云云

渠立我反將以帝中國我立渠反王以主契丹

於理相當觀贊華之子後為虜主當時立之虜

中果有應之者惜敏策不行

二年軍士郭威舊隸劉知遠當從楊光遠北征白

知遠乞留人問其故威曰云云

晉始代唐而威已知代晉者又知代代晉者非

他威誠姦雄哉

有軍士盜紙錢一幘。至吾誅其情不計其直。

有誅情而無恕情。知遠之法也。

或勸之致仕。令謀曰。齊王大事未畢。吾何敢自安。

疾亟。力勸徐誥受禪。

從古勸受禪者。類患失小人也。然在病勢危殆。

七尺且不能保。況於官祿。而尚如此。真宵人中。

宵人。

梁范雲甘朝聞夕死亦同令謀皆以勸進為無上盛功此輩一棒打殺可也

齊王誥即皇帝位於金陵。大赦改元昇元。國號唐。

據十國春秋。誥即位國仍號齊。後二年復姓李。

氏始改國號唐。

四年。爾自節度使為天子。亦有階級邪。

帝甘受虜橫。畏他做我引契丹也。因人成事者。

大果有此患。

獨乙太祖賴邏瑪獲帝爵世為邏瑪所虐極類石晉

後漢紀

高祖乾祐元年。威將行問策於太師馮道。道曰。云。

云。直與為信。畫曰。將好此。則我與。亦不勝。也。

三。晉祖訪軍謀。則曰。臣書生。唯知謹守成規。威問。

策。則誨不愛官物。以收人心術。其疎天子。而親。

大臣所以相七姓十一主。其時徐曰云云。道與威計畫已熟。故此際殊見從容。絕不類迎高潞王時倉黃。後周紀

太祖廣順三年。帝聞之曰。彼我之民一也云云。彼民懷我民富。一聽糴米。而名利兩收。世宗顯德二年。敕天下寺院。非敕額者悉廢之。佛固不可全廢。姑籍敕額而存十一。處置尤妙。

惟當親冒矢石爲民除害。差可自安耳。

帝推此意而及鴿王。所以銷像不疑。

三年。暉曰。人各爲其主。願容成列而戰。至生擒之。

聽敵成列。肥水有鑿。但在宋祖。自不妨擒暉鳳。

四年。命唐降卒教北人水戰。

我主彼客。宜用我所長。若我往攻彼。不得不犯彼所長。且夫水戰。不過燒與碎。與犁沈。然皆在於橈手巧拙。與舟艦堅脆。而將士之強弱。不與焉。帝調練舟軍。誠得攻取之道也。

五年上自往視之授以規畫至皆達于江

水之與兵活變相類故善兵者必精於治水

涕泣何爲豈飲酒過量邪將乳母不至邪

見璟左右慢易曩日喪地止於江北幸也已

六年是日上殂

自古有龔定之才與資又會龔定之機而遽爾

崩殂者北周高祖及帝乎誠令二主僅得中壽

清蕩可必惜夫令堅匡胤據其成資

資治通鑑評卷下終

書通鑑評後

士乾在官有能名而未聞有文學今讀此評如論
宋文帝言太子圖富貴更是一理曰合殿之變由
帝心術不正論唐宣宗務易先朝政令曰十八子
亾徵見於茲何其言之精到也所恨瑕瑜錯雜而
趨功利者亦不少焉顧士乾之學或出於管商耶
予於毫差家學者固馱一閱矧於題言乎峻拒不
得乃錄其語而還之

弘化四年二月初吉五瀨朱克昌識

